



缔约国会议

Distr.
LIMITED

SPLOS/30
21 May 199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缔约国会议

第八次会议

1998年5月18日至22日,纽约

议 程

1. 第七次会议主席宣布第八次会议开幕。
2. 默祷或默念一分钟。
3. 选举主席。
4. 通过第八次会议议程。
5. 选举副主席。
6.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。
7. 工作安排。
8. 国际海洋法法庭给缔约国会议的报告(1996-1997年)(缔约国会议议事规则第6条)。
9. 国际海洋法法庭提交的1999年法庭预算草案。
10. 国际海洋法法庭的预算:与1996/97预算期间的超支有关的问题(SPLOS/WP.8)。
11. 国际海洋法法庭《财务条例》草案(SPLOS/WP.6)。
12. 法庭成员支领退休金的条件(见公约附件六第十八条第7款)。
13.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向缔约国会议提出的问题(见CLCS/4,第11和12段及SPLOS/28)。

14. 缔约国会议议事规则,特别是关于观察员的参加(第 18 条)和关于就实质问题作决定(第 53 条)的规则。
15. 缔约国会议在审查海洋和海洋法问题方面的作用。
16. 其他事项。
